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的会议通知于2021年3月13日以电子邮件、电话、传真、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本次会议于2021年3月23日在公司泰山路厂区办公楼六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和通讯表决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列席了会议。会议由董事长陈健先生主持,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表决,形成如下决议:

1、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汪萍、陈银燕、俞毅向董事会提交了《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独立董事述职报告的具体

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3、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2020 年度，公司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144,949.81 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16.3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的净利润 16,960.12 万元，同比增长 164.33%。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资产 333,633.70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192,304.30 万元，基本每股收益 0.19 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4、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公司《2020 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5、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169,601,154.89 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为 204,848,565.51 元）。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按母公司 2020 年度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0,484,856.55 元后，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178,336,209.63 元，减去 2019 年度已分配的现金股利 63,404,557.09 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合并报表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264,047,950.88 元（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 529,428,860.08 元）。

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和发展资金需要，公司提出的 2020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如下：以截至 2020 年末的公司总股本 **905,779,387**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8** 元（含税），共计分配现金股利人民币 **72,462,360.96** 元（含税），分配后剩余未分配利润转入下一年度；本年度不送红股，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分配。

《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

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6、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 1 年，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关于聘请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7、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2020 年度）〉的议案》；

独立董事、监事会就《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2020 年度）》分别发表了独立意见及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相关公告文件。

《关于公司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报告（2020 年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8、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0 年度）〉的议案》；

独立董事、监事会就《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0 年度）》分别发表了独立意见及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相关公告文件。

《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2020 年度）》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9、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监事及高管薪酬方案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0、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 2021 年度内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各类现金管理产品，额度为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2.6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单个现

金管理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并授权经营管理层在自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的期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就《关于 2021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分别发表了独立意见及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相关公告文件。

《关于 2021 年度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1、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在 2021 年度内继续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低风险的各类现金管理产品，额度为合计不超过人民币 7 亿元。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单个现金管理产品的投资期限不超过一年，并授权经营管理层在自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的期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

独立董事、监事会就《关于 2021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分别发表了独立意见及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相关公告文件。

《关于 2021 年度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2、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表决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 2021 年度各类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浙江众立合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 2021 年度的日常经营活动中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各类融资活动中提供各类形式的担保。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95,000.00 万元。公司对其提供的担保可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循环滚动使用，任一时点的实际担保余额合计不超过本次审批的担保额度。

公司董事陈健先生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其他董事一致同意通过。

独立董事、监事会就《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 2021 年度各类融资提供担保

的议案》分别发表了独立意见及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相关公告文件。

《关于公司为控股子公司 2021 年度各类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将以特别决议的方式进行表决。

13、会议以 6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表决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 2021 年度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

同意公司为控股子公司浙江众立合成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在 2021 年度的日常经营活动中提供财务资助。本次财务资助为公司以自有资金以借款的方式提供，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万元，该借款利息将按照年化 4.5%计算，借款期限为自资金实际拨付之日起，期限为不超过一年。上述提供的财务资助在额度范围内可以循环滚动使用，任一时点的实际财务资助余额合计不超过本次审批的财务资助额度。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陈大魁先生持有众立合成材料 18.89%的股权，陈大魁先生将根据持股比例同步向众立合成材料提供不超过 5,000 万元的财务资助。

公司董事陈健先生在审议该议案时回避表决，其他董事一致同意通过。

独立董事、监事会就《关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 2021 年度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分别发表了独立意见及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相关公告文件。

《关于公司对控股子公司 2021 年度提供财务资助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4、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对在本公司任职的独立董事的年度津贴，由 6 万元/年（税前）调整为 8 万元/年（税前）。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15、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于 2021 年 4 月 14 日下午 13:30 在公司泰山路厂区办公大楼六楼会议室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并提供网络投票方式，将本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上述第 2-6 及 8-14 项议案共计十二项提案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 4、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相关事项的核查意见；
- 5、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浙江众成包装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五日